



人权理事会

第四十五届会议

2020年9月14日至10月7日

议程项目10

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人权理事会2020年10月7日通过的决议

45/34. 向刚果民主共和国提供人权领域的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人权理事会，

重申所有国家均有义务促进和保护《联合国宪章》和《世界人权宣言》所规定的人权和基本自由，并履行国际人权两公约和各国加入的其他有关文书所规定的义务，

回顾大会2006年3月15日第60/251号决议，

又回顾理事会2007年6月18日第5/1号决议、2008年3月27日第7/20号决议和2008年12月1日S-8/1号决议，

还回顾理事会2009年3月27日第10/33号、2010年3月26日第13/22号、2011年3月25日第16/35号、2012年3月23日第19/27号、2013年9月27日第24/27号、2014年9月26日第27/27号、2015年10月2日第30/26号、2016年9月30日第33/29号、2017年6月23日第35/33号、2017年9月29日第36/30号、2018年9月28日第39/20号和2019年9月27日第42/34号决议，人权理事会在其中呼吁国际社会支持刚果民主共和国及其机构的努力，以改善人权状况并对其技术援助请求作出回应，

注意到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根据人权理事会第42/34号决议提交理事会的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的人权状况和联合国驻刚果民主共和国联合人权办公室的活动的报告，¹ 以及开赛地区局势国际专家组根据理事会2019年7月12日第41/26号决议提交理事会的报告，²

¹ A/HRC/45/49。

² A/HRC/45/50。



深感关切的是，严重侵犯儿童和妇女的行为包括性暴力持续存在，

感到关切的是，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一些地区，特别是伊图里、北基伍、南基伍、桑库鲁、上韦莱、下韦莱、蒙加拉、开赛和中开赛各省的安全局势和人权状况恶化，

注意到刚果民主共和国武装部队在预防和停止招募和使用儿童兵方面取得的进展，

感到关切的是，影响平民，特别是影响儿童和妇女的暴力行为的人道主义后果导致该国境内流离失所者和需要人道主义援助者的人数大增，

欢迎举行总统选举、全国和省级议会选举，促成刚果民主共和国历史上第一次国家元首间的和平移交权力，

赞扬 2019 年取得的进展，如释放了数百名所谓政治犯和良心犯，以及共和国总统为制止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侵犯基本自由和人权而采取的措施，

感到关切的是，与限制自由有关的侵犯基本自由行为不断增多，拘留中心的状况日益恶化，

呼吁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继续并加紧努力，按照其国际义务，尊重、保护和保障每个人的所有人权和基本自由，并尊重法治，

感到关切的是，安全部门任意逮捕司法官员，包括律师和其他民间社会行为者，如人权维护者，

又感到关切的是，司法机关实施任意逮捕，回顾指出一切情况下均应尊重刚果公民的基本自由，拘留只是这一原则的例外，

回顾指出，不仅需要保障反对派的权利，而且需要保障议会在民主制度中充分行使授权，

欢迎开赛地区局势国际专家组的报告，并注意到其中的结论和建议；赞扬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继续与国际专家组合作，包括便利专家组入境及进入一些场所并与个人进行接触，

铭记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应在国际专家的技术支持下，继续在实地执行开赛地区局势国际专家组的建议，

确认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和联合国驻刚果民主共和国联合人权办公室在记录该国侵犯和践踏人权行为及改善该国人权状况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

注意到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非洲联盟、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和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等组织为促进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和平与稳定在该区域所做的努力，

又注意到，首先，在打击对性暴力施暴者有罪不罚现象和确保受害者可诉诸司法获得损害赔偿方面取得了进展，包括打击性暴力和征募儿童兵问题国家元首个人代表办公室开设了一条有助于打击有罪不罚现象的性暴力受害者求助热线，其次，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通过了一项国家警察打击性暴力和确保儿童得到保护的行动计划，

还注意到刚果民主共和国为履行 2013 年 2 月 24 日在亚的斯亚贝巴签署的《刚果民主共和国和该区域的和平、安全与合作框架》中的承诺所做的努力，

1. 强烈谴责所有侵犯人权行为，特别是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受武装冲突和族裔间冲突影响的地区，包括北基伍省的贝尼、伊图里省的朱古、马哈吉和布尼亚、坦噶尼喀省的马诺诺和南基伍省的米内姆布韦等地区的侵犯人权行为，这些地区的局势继续造成大量人口流离失所；

2. 注意到刚果民主共和国当局为将这些行为的被控施害者绳之以法所作出的努力，鼓励当局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以将所有被控施害者绳之以法，并满意地注意到已宣布的定罪判决；

3. 鼓励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按照总统的承诺，进行预期的立法变革，以促进尊重人权和基本自由，并继续努力加强法治和民主保障机构，推动政治开放，对人权维护者予以适当保护，避免刚果公民的政治权利出现倒退或遭到进一步侵犯；

4. 强调所有利益攸关方都负有严格遵守法治和人权的责任，并敦促所有利益攸关方抵制一切形式的暴力行为；

5. 鼓励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尊重法治，并继续努力按照其国际义务，尊重、保护和保障每个人的人权和基本自由；

6. 欢迎共和国总统坚定承诺改善人权状况，自就职以来为启动改革方案和开放政治空间采取了积极措施，从而释放了政治犯、关闭了所有拘留中心、政治行为者返回国内，并且在确保尊重基本自由、尤其是表达自由方面取得了进展；

7. 感到遗憾的是，侵犯政治权利和公民自由的行为进一步增加，尤其是任意逮捕和侵犯表达自由和新闻自由及威胁人权维护者的案件增多；

8. 欢迎刚果民主共和国武装部队在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的支持下努力铲除在该国东部冲突地区散布恐怖的武装团体；

9. 又欢迎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于 2020 年 2 月初任命司法机构成员，表示希望他们能够加强法治和司法独立，促进继续对被控严重侵犯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法的施害者提起司法程序，并将其定罪；

10. 满意地注意到对杀死两名联合国专家及其护送人员的嫌疑犯的审判仍在继续，与开赛地区卡穆伊纳·恩萨普民兵有关的案件仍在继续，涉及对肇事者的审判和对受害者的赔偿；

11. 鼓励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继续努力通过立法措施，促进和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并促进所有公民充分享有人权和基本自由；

12. 赞扬包括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反对派共和党和民间社会在内的各方为顺利开辟政治空间所作的努力；

13. 欢迎重振部际人权委员会，负责编写和起草国际和区域人权条约以及普遍定期审议所要求提交的所有报告，并对所有建议采取后续行动；建议刚果民主共和国当局尽一切努力增加该委员会的预算资源，以便最大限度地发挥其作用；

14. 赞扬刚果民主共和国设立国家防范酷刑委员会，打击对遭受任何形式拘留或监禁者受到保障和承认的基本权利进行侵犯的行为；

15. 鼓励刚果民主共和国当局根据《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任择议定书》和《关于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国家机构的地位的原则》（《巴黎原则》），尽一切努力确保国家防范酷刑委员会的独立运作；

16. 欢迎刚果民主共和国目前通过设立全国过渡期正义与和解委员会建立过渡期正义机制的进程，包括为严重罪行受害者、其家人及其社区设立基金，这一机制可按照人权理事会2018年7月6日第38/20号决议，在打击有罪不罚和促进和解的同时确保此类罪行不再发生；

17. 欣见共和国总统在执行《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关于预防、禁止和惩治贩运人口特别是妇女和儿童行为的补充议定书》框架内设立预防和打击贩运人口机构并任命协调人，回顾指出需要协同努力控告和起诉此种行为的施害者，并为其引渡提供司法协助；

18. 欢迎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与伊图里爱国抵抗力量签署和平协定，敦促该国政府依照国际法尽一切努力确保这一进程取得成功，让过渡期正义机制发挥效力，并使其有能力在国内因存在地方武装团体而爆发紧张局势的所有地区执行同一进程；

19. 赞扬刚果民主共和国设立负责残疾人和其他弱势群体事务的专门机构，还赞扬议会正在通过保护残疾人权利的法律；

20. 欣见刚果民主共和国加入《采掘业安全与人权自愿原则》倡议，请所有伙伴协助刚果民主共和国在国家层面执行该原则，并建议该国政府以清晰一致的方式统一协调所有相关倡议，以确保在国家 and 多边层面的透明度；

21. 鼓励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继续实行并加强激励措施，改善和提高妇女在政治和行政领域的存在和参与；

22. 注意到刚果民主共和国总统表示致力于打击有罪不罚现象，再次鼓励该国政府与民间社会组织和社会一道积极努力，结束严重侵犯和践踏人权行为、包括性暴力和性别暴力以及违反国际人道法行为的肇事者不受惩罚的现象，特别是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和开赛省，并确保此类侵犯和践踏人权行为及相关罪行的受害者得到适当补救，并表示将密切关注这方面的监管举措；

23. 鼓励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执行条约机构和非洲人权和民族权委员会关于保护和改善该国人权状况的所有决定；

24. 又鼓励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确保被拘留者和被定罪者的尊严，为其提供有利于改过自新的环境，以便其充分重新融入社会；

25. 欢迎刚果民主共和国、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理事会、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合国联合人权办公室和开赛地区局势国际专家组之间的合作；

26. 鼓励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响应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的访问请求，加强与他们的合作；

27. 又鼓励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继续并加倍努力，继续开展安全部门的改革工作，特别是加强工作人员在人权和国际人道法领域的的能力，并进一步改革和加强监狱系统；

28. 还鼓励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采取适当措施，确保所有负责落实人权的机构的顺利运行，包括人权联络机构、国家人权委员会、部际人权委员会、国家普遍定期审议委员会和人权维护者保护股；

29. 吁请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与开赛地区局势国际专家组成员合作，继续全面执行国际专家组报告³中所载各项建议，特别是关于打击有罪不罚的建议，以将所有侵犯和践踏人权行为的肇事者绳之以法，并促进和解；

30. 表示赞赏刚果民主共和国公开承诺在开赛地区实现正义与和解，并鼓励政府继续努力实现这一承诺，特别是在调查和起诉、打击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包括打击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社区间和解以及民兵解除武装和复员方面；

31. 欢迎开赛地区局势国际专家组的工作以及高级专员办事处向刚果民主共和国司法当局提供的技术援助，特别是在法医专业领域的援助；

32. 又欢迎设立一个部际工作组，负责监测开赛地区局势国际专家组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鼓励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确保部际工作组凡有需要即可举行会议，以定期评估各项建议的执行进展情况，加强主管部门和利益攸关方之间的协调，并向该国政府建议适当的措施；

33. 决定延长开赛地区局势国际专家组的任务期限，请专家组在人权理事会第四十八届会议互动对话期间向理事会提交最后报告，并在理事会第四十六届会议上口头介绍最新情况；

34. 请高级专员办事处向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提供技术援助，包括必要的法医专业知识，以支持该国司法当局调查侵犯和践踏人权的指控，以便将肇事者绳之以法；

35. 请高级专员在理事会第四十六届会议强化互动对话期间向理事会口头汇报刚果民主共和国的最新人权状况；

36. 又请高级专员编写一份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人权状况的全面报告，在人权理事会第四十八届会议强化互动对话期间向理事会介绍该报告；

37. 决定在理事会第四十八届会议之前继续处理此事。

2020年10月7日

第39次会议

[未经表决获得通过。]

³ A/HRC/45/50。